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 河南幸福源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(联合体) 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河南幸福源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(联合体) 参加 新野县沙堰镇人民政府 (单位名称) 的 新野县沙堰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新野县沙堰镇标准化厂房附属工程项目 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新野县沙堰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新野县沙堰镇标准化厂房附属工程项目 (标的名称)，属于 建筑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幸福源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10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792.6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332.28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2. (标的名称) 属于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_____ 人，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，属于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幸福源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5 年 11 月 12 日

备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